**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學院「財金資訊跨領域學分學程」選讀要點**

101年9月26日院課規會議訂定

101年10月8日教務會議通過訂定

108年10月03日教務會議通過修訂

**壹、學程規劃**

一、學程名稱：財金資訊跨領域學分學程。

二、設置宗旨：為迎接數位生活化與金融多元化趨勢，無論是個人與企業都應活用智慧科技，走向流行時尚並與個人財務緊密結合。本學程以培養學生成為具資訊與財務兩個領域的商管人才為目標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資訊學院。

四、應修科目及學分數：

(一)本學程共分為「基礎必修課程」、「資訊核心選修課程」、「理財核心選修課程」三類。

(二)基礎課程為必修科目(至少5學分)；核心課程需修滿10學分，其中每類核心選修課程至少需選修5學分。

(三)修畢「基礎必修課程」及「核心選修課程」共15學分，且成績及格後方可獲得學程證明書。

(四)學生修習本學程，至少應有5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系或學位學程開設之科目。

(五)學程課程如下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型  | 科目名稱  | 備註 |
| 基礎必修課程 | 會計學 | 必修至少5學分 |
| 網頁設計 |
| 網站程式設計 |
| 資訊核心選修課程 | 計算機概論 | 選修至少5學分 |
| 財經資訊專題 |
| 資訊倫理與法規 |
| 電腦網路概論 |
| 程式設計 |
| HTML程式設計 |
| 智慧型系統概論 |
| 理財核心選修課程 | 財務管理 | 選修至少5學分 |
| 金融市場 |
| 財務報表分析 |
| 投資學 |
| 金融法規  |
| 保險學 |
| 財務數學 |
| 基礎理財規劃 |
| 衍生性金融商品 |
| 證券投資分析 |
| 個人理財實務 |

五、選讀對象：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選讀本學程。

六、招收名額：不限制(但需受課程選修人數上限之規範)。

七、申請方式：學生得至TIP系統申請並逕行修讀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。部分跨領域學分學程有特殊規定者，則需先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修讀。

八、核發學程證明書方式：學生修畢本學程應修科目且成績及格者，應主動檢具歷年成績單及「學程證明書」申請表，經資訊學院審核無誤後，由教務單位發給學程證明書（含科目名稱、學分數及成績）。未依規定提出申請者，不得要求發給學程證明書。

九、特殊規定事項：學生若已修畢與學程開設課程性質相近科目，得向資訊學院提出抵免申請，經同意後得抵學程課程。

**貳、選讀要點**

一、學生修習本學程，至少應有五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系或學位學程開設之科目。

二、學生修習本學程之學分，得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數及各系規定之畢業總學分計算。

三、已具本學程修習資格，而未修畢本學程學分之學士班學生，若日後為本校研究生，得繼續修習本學程，其已修習之學分數併入計算。

四、本辦法未規定事宜，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之。

五、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學院

「財金資訊跨領域學分學程」選讀申請表

申請學年度：第 學年第 學期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班級： 學號： 姓名：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所屬系(所)主管

系(所)主任簽章： 學院院長簽章：

學程設置單位

資訊學院院長簽章：

申請人簽名：

備註：本申請表可向資訊學院室索取，或由資訊學院網頁中下載。

附件二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學院

「財金資訊跨領域學分學程」證書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（請詳閱注意事項後填寫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別： | 學號： | 姓名： | 聯絡手機： |
| 類型 | 學程科目名稱 | 修課名稱 | 修課班級 | 學分數 | 及格成績 | 審核 | 備註 |
| 基礎必修課程 | 會計學 |  |  |  |  |  | 至少5學分 |
| 網頁設計 |  |  |  |  |  |
| 網站程式設計 |  |  |  |  |  |
| 資訊核心選修課程 | 計算機概論 |  |  |  |  |  | 至少5學分 |
| 財經資訊專題 |  |  |  |  |  |
| 資訊倫理與法規 |  |  |  |  |  |
| 電腦網路概論 |  |  |  |  |  |
| 程式設計 |  |  |  |  |  |
| HTML程式設計 |  |  |  |  |  |
| 智慧型系統概論 |  |  |  |  |  |
| 理財核心選修課程 | 財務管理 |  |  |  |  |  | 至少5學分 |
| 金融市場 |  |  |  |  |  |
| 財務報表分析 |  |  |  |  |  |
| 投資學 |  |  |  |  |  |
| 金融法規  |  |  |  |  |  |
| 保險學 |  |  |  |  |  |
| 財務數學 |  |  |  |  |  |
| 基礎理財規劃 |  |  |  |  |  |
| 衍生性金融商品 |  |  |  |  |  |
| 證券投資分析 |  |  |  |  |  |
| 個人理財實務 |  |  |  |  |  |
| 基礎必修課程(小計) | 本系：共 學分 | 外系：共 學分 |
| 資訊核心選修課程(小計) | 本系：共 學分 | 外系：共 學分 |
| 理財核心選修課程(小計) | 本系：共 學分 | 外系：共 學分 |
| 合 計非本系學分不得少於5學分 | 本系：共 學分 | 外系：共 學分 |
| 資訊學院審查意見及簽章 | □該生已修畢本學程規定科目及學分數。 | 主管簽章： |
| □該生未修畢本學程規定科目及學分數。如附件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學籍單位承辦人 | 學籍單位主管 | 教務長 |
|  |  |  |
| 注意事項 | 一、學生申請學程證書前，應先申請獲准修習本學程。二、學生於修畢本學程規定修習之科目及學分數且成績及格後，始可填表，向資訊學院申請證書。三、申請證書應附歷年成績證明。 |